

# 上海法院担当“老娘舅”，用柔性化手段解决商事纠纷

## 他们从对簿公堂到携手捐赠羽绒服

□ 记者 谢钱钱

昨天，冷空气侵袭上海街头，但在静安区红十字会的会议室里，一场捐赠仪式温暖着每个人。随着捐赠协议的签订，1000余件羽绒服即将为远在千里之外的云南文山州带去温暖。

值得注意的是，不久前，捐赠双方企业还因一起买卖合同纠纷对簿公堂，是什么促使双方化干戈为玉帛？

该案的承办法官静安区人民法院法官徐凤为记者讲述了这起案件。

原告苏州某纺织科技公司与被告上海某服装公司已合作多年，却因一批价值近36万元的小熊压花尼龙面料发生了纠纷。原来，有一小部分布料存在皱印，影响了成品羽绒服的外观品相。由于面料价格较为昂贵，原告建议被告可以熨烫修复，并补足了部分布料。但当成品羽绒服交付到被告手上时，仍有部分羽绒服未被接收。

因此，上海某服装公司一直未支付近36万元货款，被苏州某纺织科技公司诉至法院。上海某服装公司辩称，苏州某纺织科技公司交付的面料制成成衣后没有达到理想状态，不符合合同约定，应当扣除该部分货款4.3万余元。此外，部分羽绒服不符合客户需求，不能正常入库，给公司造成了面料返工损失、未入库成衣的加工费及仓储费等损失，上海某服装公司遂提出反诉，要求苏州某纺织科技公司赔偿21万余元。



昨天，两家企业代表向红十字会捐赠羽绒服

记者 沈媛 摄

“这是一起常见的买卖合同纠纷，但是争议极大。”徐凤表示。与此同时，不符合合同要求的一千多件羽绒服也成了“烫手山芋”——双方都认为这批库存羽绒服应当交由对方处理并相应酌减货款或损失金额。

如何让这些羽绒服物尽其用又能案结事了？案件历经两次证据交换、一次开庭审理，徐凤和原被告进行了多次沟通，发现双方均有调解意愿。“在一次沟通中，一方当事人表示，‘如果羽绒服给我们，我们只能捐出去，所以不能在金额上让步。’我心里一动，捐赠既符合民法典一直倡导的绿色原则，又能传递爱心，两全其美。”徐凤再次就此联系双方当事人，询问是否同意以双方名义将这批羽绒服捐给红十字会，并各自在付款金额上再退让一步。双方当事人第一时间同意了调解方案。

最终，上海某服装公司支付苏州某纺织科技有限公

司货款20万元，双方确认将涉案的一千余件羽绒服以双方共同名义捐赠给中国红十字会。

“今天这场捐赠仪式，不仅搭建了我们企业奉献爱心的桥梁，而且是化解这场矛盾的最佳途径，将羽绒服捐赠出去，还避免了浪费。”捐赠方代表表示。

“希望借此案例向社会传递司法柔性力量，倡导企业纠纷化解中兼顾社会责任，用公益回馈社会。”静安法院商事审判庭庭长季玲玲表示，未来将深化多元解纷与公益联动，为法治化营商环境注入温暖底色。

“纠纷的解决，实际上是静安区人民法院和区商会联手将‘枫桥经验’融入审判工作，创新纠纷解决方式的生动实践。”静安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傅朱钢表示，该案的解决为如何通过柔性化手段解决商事纠纷提供了新思路，在定分止争的同时，形成良好社会效果。

## 代表委员见证“关键一战”

### 浦东法院开展涉民生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杨泓艺

12月13日凌晨5点半，一场“代表、委员走进法院——执行工作专场”公众开放日活动暨涉民生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在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展开，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约监督员跟随浦东法院执行局的法官们前往各个执行现场。这场年关之前的执行活动是浦东法院执行局自今年10月15日以来开展的“百日攻坚 执行新颜”行动的“关键一战”。

专项行动后，浦东法院随即召开代表、委员走进法院执行工作专场座谈交流会。

在一起欠薪案件中，被执行人某科技公司拖欠申请人工资近40万元。执行法官朱育培通过网络查控系统未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任何可供执行的财产，又因案件缺席判决，无法获取其法定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执行工作一时陷入困境。

“公司类的执行案件，只有找到了人，案件执行才有突破口。”朱育培将工作重点锁定在“找人”上。

为了找到被执行人下落，朱育培多次与申请人沟通，了

解相关情况，并到公司实地走访。一开始，公司人员怕“引祸上身”，没有人愿意告知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朱育培灵机一动，来到楼下和公司保安聊家常，在“不经意间”从保安口中获知了法定代表人的车牌号。朱育培第一时间调取停车场监控，再赶到物业管理公司查询该车牌号对应留存的联系方式，终于联系上了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最初，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存在抵触情绪，以自己未出席庭审、不服法院判决为由，不断拖延执行。朱育培明确告知他，如不积极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不仅会将其公司列入失信名单，向其本人发出限制消费令，同时不排除对其采取拘传、拘留、罚款等措施。

经过朱育培释法明理，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情绪得到缓解，主动向法院申报公司在第三方有应收账款可供执行。集中执行当天，在朱育培的努力沟通下，案件促成和解，款项全部执行到位，缓解了申请人的燃眉之急。

据统计，本次专项执行行动累计出动执行干警106人、司法警察30人、警车26辆，现场执行到位金额83余万元，执行和解金额1500余万元，取得明显成效。

## 浦东试点“户政业务进社区”

### 实现精准服务“零距离”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刘琦

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浦东警方获悉，今年5月以来，浦东公安分局以“户政业务进社区”为切入，试点将塘桥等三家派出所综合窗口的部分户政业务“走出派出所、搬进社区里”，进一步提升便民服务质效，积极打造更高水平、更暖人心的基层民生警务。

针对梳理居民办理业务时普遍存在的对政策了解不足、菜单解读不细、办理材料缺漏等问题，塘桥派出所立足主动警务，建立“窗口民警列明补漏‘清单’—社区民警上门服务—窗口民警留档备存”闭环管理模式。

随着“体内循环”的达成，塘桥派出所对于户口难点问题的“消化”能力得到极大提升。与此同时，信息收集的“关口前移”也被提上日程。南城居委值班社工接到居民冯

女士来电求助，迅速为其列出所需的国外读书小孩的身份证换领代办所需材料及具体办理流程。社工的快速反馈，源于塘桥派出所结合居委会值班接待制度开展的接待窗口“365不打烊”便民服务。

针对以往居民到居委咨询，居委干部只能引导其前往综合窗口咨询办理的情况，塘桥派出所探索将试点户政业务延伸至居委会接待窗口，同址办公、一体运行，充分发动居村干部、社工等社区力量进行先期解答、受理移交，实现常见户政问题“一站式”办理，为社区群众提供“转身就到、推门即来、来就能办”的便捷服务。

截至目前，塘桥、六里、孙桥3家试点派出所9个率先试点的居委，共提供上门拍照、上门发证、上门收件、线上开具证明、线下业务咨询等户政服务422人次，为居民们提供了极大便利。

## 市场监管局推进校园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 鼓励公众举报学校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昨日，市市场监管局发布关于发挥食品安全举报奖励机制作用的公告。

为严防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切实保障在校师生“舌尖上的安全”，根据《上海市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

《上海市市场监管领域重大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实施办法（试行）》，公告鼓励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本市校园食品安全治理，进一步推进社会共治，提升本市校园食品安全治理水平。

据悉，社会公众可通过12315、12345热线等方式，

及时举报幼儿园、小学、中学、大学等学校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对举报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并立案查处，符合《上海市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上海市市场监管领域重大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实施办法（试行）》等规定的，将予以奖励。

## 崇明：守护校园“舌尖上的安全”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沈群

本报讯 日前，市公安局崇明分局经侦支队联合崇明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共同开展岁末年初校园食品安全大走访活动。其间，联合检查组深入学校食堂，对食堂经营许可证、产品保

质期、菜品餐具卫生消毒情况等开展细致抽查，严防过期、变质食品流入校园食堂，全力守护校园师生“舌尖上的安全”。